

# 山东新能泰山发电股份有限公司 七届十二次董事会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公司于2016年3月4日以传真及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了关于召开公司七届十二次董事会会议的通知。

2、会议于2016年3月14日在泰安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

3、应出席会议董事11人，实际出席会议董事11人。

4、会议由公司副董事长胡成钢先生主持（经半数以上董事共同推举），公司监事会成员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5、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选举公司董事长的议案》；会议以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选举吴永钢先生为公司董事长。

吴永钢，男，1965年9月出生，中共党员，硕士研究生，高级经济师。曾任南京市生产资料总公司副总经理、党委委员，南京市金属材料总公司总经理兼钢材市场总经理，南京

黑色金属材料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南京金属物流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党委书记，南京物资实业集团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南京华能南方实业开发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党委书记，华能能源交通产业控股有限公司党组书记、副总经理，现任华能能源交通产业控股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党组副书记，本公司董事长。

吴永钢先生在公司的控股股东华能能源交通产业控股有限公司任执行董事、总经理、党组副书记；截至目前，未持有公司股票，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惩戒。

## **（二）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调整董事会专业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本议案获得通过。

董事会各专业委员会人员组成情况如下：

1、战略委员会成员由十一名董事组成，吴永钢先生为主任委员，司增勤先生为副主任委员，胡成钢先生、谭泽平先生、郭启兴先生、初军先生、任宝玺先生、李玉明先生、刘庆林先生、王凤荣女士、黄建岭女士为委员。

2、提名委员会成员由三名董事组成，王凤荣女士为主任委员，司增勤先生、黄建岭女士为委员。

3、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成员由三名董事组成，刘庆林先生为主任委员，胡成钢先生、王凤荣女士为委员。

4、审计委员会成员由三名董事组成，李玉明先生为主任委员，谭泽平先生、黄建岭女士为委员。

## **（三）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向控股子公司西周矿业公**

司提供委托贷款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本议案获得通过。

山东新能泰山西周矿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周矿业公司）是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持股比例 98%，主营业务为煤炭开采、洗选、煤炭批发经营。

经公司 2015 年 4 月 22 日七届六次董事会审议批准，考虑到西周矿业公司目前的经营状况，为满足其资金需求，本公司向西周矿业公司提供了委托贷款。

西周矿业公司由于受当前煤炭行情影响，经营困难，资金短缺，为满足其资金需求，公司决定继续通过金融机构向西周矿业公司提供委托贷款，贷款金额 6,000 万元人民币，期限不超过三年，经三方协商后可提前归还。西周矿业公司按不高于银行同期贷款利率承担委托贷款利息，若今后中国人民银行调整贷款基准利率，该项委托贷款利率随之调整。

### 三、备查文件

1. 公司七届十二次董事会会议决议；
2. 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山东新能泰山发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三月十四日